

证券代码：000400

证券简称：许继电气

公告编号：2021-17

许继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非公开发行可交换公司债券
办理股份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近日，许继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收到控股股东许继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许继集团”）的通知，许继集团因非公开发行可交换公司债券需要，将其持有的公司无限售流通股 4,800 万股股份划至质押专用证券账户并办理了股权质押登记手续，用于非公开发行可交换公司债券之换股事宜并对其本息偿付进行担保，具体情况如下：

一、控股股东本次股份质押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控股股东	本次质押股数（股）	是否为限售股（如是，注明限售类型）	是否为补充质押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质押开始日期	质押到期日	质权人	质押融资金用途
许继集团有限公司	是	48,000,000	否	否	11.01%	4.76%	2021年5月11日	至出质人办理解除质押手续后终止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用于本次可交换债券持有人交换本公司股票和对本期债券的本息偿付提供担保

二、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累计质押股份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许继集团及其一致行动人持有公司股份 436,179,964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 43.26%，其所持有公司股份累计被质押的数量为 48,000,000 股（含本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 4.76%，占其所持股份的比例为 11.00%。

三、其他相关说明

许继集团非公开发行可交换公司债券事项已获得《关于许继集团有限公司 2021 年非公开发行可交换公司债券符合深交所转让条件的无异议函》（深证函〔2021〕288 号）。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5 月 6 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控股股东非公开发行可交换公司债券获得深圳证券交易所无异议函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16）。

本次股份质押不会导致公司实际控制权发生变更、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和公司治理产生影响。上述质押事项若出现其他重大变动情况，公司将根据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四、备查文件

1. 股份质押登记证明文件。

特此公告。

许继电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5 月 13 日